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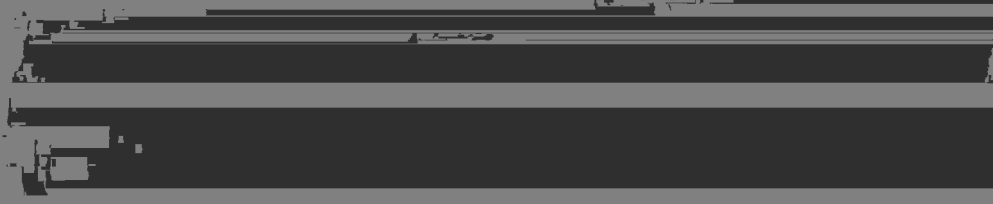
# 广州 验 测 证 一 有 限 公 司

益

报告编号：GJGK 201911W0160

委托单位：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大沙地分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

## 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只对本机构自采样或来样负检测技术责任。
2. 本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3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向本机构质保部查询，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对检测的结果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机构的质保部提出复测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于性能不稳定，不可保存的样品，恕不受理。
4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5. 本报告无本机构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6. 若本报告不使用资质认定标志，则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7.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珠江路1-2号

业务电话：020-83655778

投诉电话：020-31061306

传 真：020-31061306

报告编辑：李刚

时间：2019.11.19

报告审核：李刚

时间：2019.11.19

报告签发：

时间：

签发人职务：授权签字人

19

## 1 基本信息

任务来源:	委托检测		
委托单位:	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大沙地分公司		
单位地址:	广州市黄埔区港前路1661号		
受测单位:	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大沙地分公司		
单位地址:	广州市黄埔区港前路1661号		
联系人:	高工		
联系电话:	/	移动电话:	13580468770
现场采样日期:	2019年11月11日		
样品类别:	废水		
采样人员:			
分析时间:	2019年11月11日至2019年11月16日		
分析人员:	何锦, 韦俊财, 黄丹, 洗铭健, 李依霖, 陈梓莹, 梁志梅, 彭良玉, 简培琳		

## 2 检测内容和检测结果

类别	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描述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标准限	
			pH值	6.87	无量纲	6-9	
			氨氮	0.458	mg/L	≤15	
			动植物油类	<0.06	mg/L		
			粪大肠菌群	<10	CFU/L	≤10000	达标
			化学需氧量 (COD <sub>Cr</sub> )	10	mg/L	≤60	
			硫化物	<0.005	mg/L	≤1.0	
			六价铬	<0.004	mg/L	≤0.05	
			色度	4 (浅黄色)	倍	≤40	
			生化需氧量 (BOD <sub>5</sub> )	1.1	mg/L	≤30	
废水	出水	无色; 嗅和味1 (微弱); 无漂浮物	石油类	0.15	mg/L	≤5	达标
			烷基汞	未检出	ng/L	不得检出	达标
			悬浮物	6	mg/L	≤30	
	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<0.05	mg/L	≤2	达标
			总氮	8.86	mg/L		/
			总镉	0.00005	mg/L	≤0.01	达标
			总铬	<0.03	mg/L	≤0.1	达标
			总汞	<0.00004	mg/L	≤0.001	达标
			总磷	0.34	mg/L	≤3	
			总氯	0.32	mg/L		
			总铅	<0.00025	mg/L	≤0.1	
	总砷	0.0014	mg/L	≤0.1			

进水	浅灰色；嗅和味 1 (微弱)；无漂浮物	pH 值	7.83	无量纲	/	/
		氨氮	22.6	mg/L	/	/
		粪大肠菌群	2.4×10 <sup>7</sup>	CFU/L	/	/
		化学需氧量 (COD <sub>Cr</sub> )	245	mg/L	/	/
		色度	32 (深灰色)	倍	/	/
		生化需氧量 (BOD <sub>5</sub> )	88.5	mg/L	/	/
		悬浮物	197	mg/L	/	/
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1.038	mg/L	/	/
		总氮	25.4	mg/L	/	/
		总磷	3.52	mg/L	/	/
		总氯	<0.02	mg/L	/	/

注：出水中氨氮、化学需氧量的标准限值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6-2001)表 4 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，其余所检项目标准限值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表 1 中二级标准。

### 3 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设备信息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检测设备名称/型号	备注
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/T 6920-1986	/	pH 计/phs-3c	/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1900	/
	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 mg/L	红外测油仪/oil460	/
	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 HJ 347.1-2018	10 CFU/L	生化培养箱/LRH-70、立式高压灭菌器/HV-110	/
	化学需氧量 (COD <sub>Cr</sub> )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	4 mg/L	COD 消解回流仪/KN-	/
	硫化物		0.005 mg/L		
			0.004 mg/L		
				/	/
			0.5 mg/L		/
废水	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16489-1996	0.06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UV-1900	/
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	紫外分光光度计/UV-1800	/
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(稀释倍数法) GB/T 11903-1989	2 倍		

烷基汞	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/T 14204-1993	甲基汞: 10 ng/L; 乙基汞: 20 ng/L	气相色谱仪/GC-2030	/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 mg/L	万分之一天平 /Practum224-1CN	/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 mg/L	紫外分光光度计/UV-1800	/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1900	
总镉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(B) (3.4.7.4)	0.00003 mg/L	原子吸收光谱仪 (AAS)/PinAAcle 900T	
总铬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火焰原子吸收法 (B) (3.4.9.1)	0.03 mg/L	原子吸收光谱仪 (AAS)/PinAAcle 900T	
总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04 mg/L	原子荧光光谱仪 /BAF-2000	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1900	
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 N-二乙基-1, 4-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-2010	0.02 mg/L		进水
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 N-二乙基-1, 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	0.004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1900	出水
总铅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(B) (3.4.16.5)	0.00025 mg/L	原子吸收光谱仪 (AAS)/PinAAcle 900T	
总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3 mg/L	原子荧光光谱仪 /BAF-2000	

本报告打印结束